证券代码：002365　　证券简称：永安药业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16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6年4月3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，会议于2026年4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，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具体内容见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中的“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、“第四节 公司治理、环境和社会”等章节的相关内容。

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》，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的相关公告。

董事会依据独立董事提交的《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表》，对公司2025年度在任独立董事的独立性情况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《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，独立董事将在2025年度股东会上作述职报告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已完成2025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及审议工作。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就该报告签署了书面确认意见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。《2025年年度报告》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的2025年度财务报告，2025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,493,429.92元，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830,807,637.84元。2025年公司(母公司)实现净利润31,777,661.16元，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90,251,718.08元。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，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830,807,637.84元。

为回报股东的支持和信任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，公司董事会提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：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294,682,500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5,537,350股后的股本289,145,15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(含税)，预计派发现金28,914,515.00元（含税），其余可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，不送股不转增。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后至权益分派实施前，如因股权激励行权、可转债转股、股份回购等导致公司股本总额发生变动的，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，实际分红总额按照后续权益分派实施为准。

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

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的议案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信会师报字[2026]第ZE10123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计提2025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计提2025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》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专项行动方案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专项行动方案的公告》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具备承担公司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的专业资质和能力，能严格遵循审计准则、恪守职业道德规范，以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，按时完成各项约定审计工作，从专业角度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。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具体内容见2026年4月17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://www.cninfo.com.cn 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2025年度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。

特此公告

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　事　会

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六日